

韶关学院 2024 年商学院会计学专业辅修学位人才培养方案

(专业代码: 120203K , 英文名: Accounting)

修订负责人: 莫玲 审核人: 刘高华

一、培养目标

会计学专业立足粤北, 服务广东, 面向全国, 为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建设培养思想品德好、社会责任感强, 具有遵纪守法意识、诚信品质、职业道德与敬业精神, 具有良好的沟通和团队合作能力, 具有持续学习能力及创新精神, 具备扎实的会计理论基础、专业技能及实践能力, 具有数据分析和决策支持能力, 且了解一定人文社会科学知识, 以及适当的信息技术、自然学科及文化艺术等方面的基本知识和基本修养, 能在各类企、事业单位、政府部门及非营利性组织从事会计、审计、税务、理财等实务工作的应用型、复合型专门人才。

二、学制

三年

三、修读条件

全校全日制本科 2023 级学生, 思想素质良好, 学习成绩优良, 有较强的学习能力, 且对辅修学位有兴趣者。

四、学分要求

本辅修学位要求在三年内, 修读附表 1 列举的全部课程且考核合格, 达到 57 学分。(详见附表 1: 会计学专业辅修专业课程一览表)

五、毕业标准

按教学计划修满全部课程, 达到此培养方案规定的学分要求 57 学分, 毕业论文答辩合格, 且在德、体、美等方面达到学校规定的基本要求, 方准予毕业。在能获得主修专业毕业资格的前提下, 由学校颁发辅修专业证书。

六、学位授予

达到辅修专业学位授予条件的要求, 且在能获得主修专业学位资格的前提下, 由学校授予辅修专业学位, 颁发辅修专业学位证书。

附表 1：会计学专业辅修专业课程一览表

序号	课程类别	课程名称	学分	学时安排			开课学期
				总学时	其中： 讲授	其中： 实践实训	
1	学科基础课	★会计学基础▲	3.5	64	48	16	1
2		★管理学	2.5	48	32	16	1
3		★经济法▲	3	48	48		1
4		★商务统计与软件应用	2.5	48	32	16	2
5		★微观经济学	3	48	48		2
6		★宏观经济学	2	32	32		3
7	专业课	★财经法规与职业道德▲	1.5	24	24		1
8		★中级财务会计 1▲	4	64	64		2
9		税法	3.5	64	48	16	2
10		★中级财务会计 2▲	3.5	64	48	16	3
11		★成本会计▲	3	56	40	16	3
12		★财务管理▲	3.5	64	48	16	3
13		★会计信息系统▲	2	48	8	40	4
14		★管理会计▲	3	48	48		4
15		会计综合模拟实训	1	32		32	4
16		行业比较会计	2	32	32		4
17		★高级财务会计▲	4	64	64		5
18		★审计学▲	4	64	64		5
19		数据可视化与财务报告分析	1.5	32	16	16	5
20		★毕业论文	4	8周			6
合计			57	944+ 8周	744+8周	200	

注：1、课程名称前面标示“★”指的是学位课程，课程名称后面标示“▲”指的是专业核心课程。

2、开课学期按实际参加辅修的学期计，即三年制，第一年为 1、2 学期，第二年为 3、4 学期，第三年为 5、6 学期。

2024年5月2日